

证券代码：873007

证券简称：颖美股份

主办券商：华安证券

安徽颖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4 月 27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安徽颖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 年 4 月 14 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刘全新
- 6.会议列席人员：张飞鹏、郭清、王新萍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全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有关要求，对《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进行了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有关要求，对《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进行了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0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有关要求，对《2020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进行了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1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有关要求，对《2021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进行了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0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有关要求，对《2020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进行了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报告（大信审字[2021]第 32-10007 号），2020 年度公司实际归属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58,386.84 元。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分配利润为-1,694,167.24 元，结合公司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2020 年度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

1.议案内容：

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间接融资相关事宜》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加快融资效率，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年度间接融资总额不超过 5000 万元，单笔融资额度不超过 2000 万元的范围内根据公司的实际经营需求全权办理上述间接融资相关事宜，该授权自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

生效，在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失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审核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有关要求，对《安徽颍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审核报告》进行了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董事会提请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对上述部分需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进行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安徽颖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安徽颖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